

家访路上的一夜

■杨玉辰

每年征兵时节，我就想起那年新兵家访时一件往事。

当时，领导派我和二连刘连长去河北接收新兵，征兵办公室就设在县人武部。经过半个月紧锣密鼓的报名、体检、谈话和筛选，新兵名单基本定下来。眼看新兵集中的期限已到，可还有两个最后确定的新兵没有家访。为了圆满完成任务，我和刘连长做了分工，我负责到其中一个新兵所在的偏远村子去家访。

从人武部出来，天渐渐黑了。我骑上一辆除铃铛不响到处都响的自行车，急匆匆上了路，心想只要自行车不出故障，个把小时赶到目的地不成问题。殊不知，山路崎岖，坎坷难走，自行车半骑半推，加之山区天黑偏早，走了一个多小时才刚到半路，就看不清路了。一打听，这里距目的地还有6里上坡山路，没有一个钟头很难到达。怎么办？ 犯难之际，前面出现了一缕亮光，尽管在夕雾中显得很微弱，可当时对我来说，它无异于军营门口那对耀眼的太阳灯，明亮而又亲切。我叹了口气：看来只有在这个村子对付一宿了。

我推着自行车，悄悄地进了村。

临行前听人武部的同志介绍，这里的山区农村都比较偏僻，为防止野兽对家畜的伤害，家家户户都养狗。这里的狗大都很凶，只要一听到动静，它就狂吠不止，且一只叫起，几十只呼应，整个村子就会陷入一片混乱状态。为了不“打草惊蛇”，我决定就在村头的老老家借宿一晚。

我轻轻敲了几声门：“老乡，请开门！”

“谁呀，等一等。”屋里很快就有了动静。

门刚开一条缝，一只大黑狗就汪汪叫起来，并灵活地钻出街门，凶猛地朝我扑上来。要不是我的自行车挡了“驾”，它没准儿一口就咬住我的脚脖子了。

“老黑，回去！”主人的一声断喝，犹如军营里一道军令，使老黑立即收敛了威风，并在我的身边摇起尾巴。

开门的是一个老大爷，50岁左右，

他用手电将我上上下下打量一番，见我是军人，脸上立马堆起了笑容，“同志，快到屋里坐！”他一边帮我推自行车，一边放开嗓门儿喊：“他娘，咱家来客啦！”

“哎——”声落处，只见门帘子掀开，一位慈祥的大娘出现在我的眼前。

没等我把来意完全说明，大伯已经把桌上的大茶壶续上了热水。大娘出去只几分钟，就把两大碗荷包蛋挂面端到我面前了。我感动得心里一热，除了连说几声“谢谢”，连一句得体的话也想不起来。我也确实饿了，接过大娘递过来的筷子，便狼吞虎咽起来。不消10分钟，两大碗香喷喷的鸡蛋面就被我“消灭”了。

饭后，我和大伯大娘围坐在炕桌周围，毫无陌生感地打开了话匣子。谈话间，我顺便问了问今年村里的征兵情况。因为此村没有我们的征兵任务，只不过以此作为闲聊的话题而已。谁知一提征兵的事儿，大娘就激动起来。她从厢房里拿来一个镜框给我看：“你看，我家铁蛋儿，不，大名叫张铁，去年就是让你们接走的，你看认识不？”一旁的大伯啧啧道：“别瞎扯了，部队大着哩，哪能都认识。”大娘不服：“反正当兵的都是一家人人！”我笑着接上说：“咱们军民也是一家人嘛！”说得老两口都笑了。

大娘思忖片刻，突然问道：“你认识马排长不？就是去年来我们这里接兵的。”我摇摇头——去年是哪个部队来这里接兵的，我一无所知。

“说起那个马排长，可是个大好人。”大娘一边给我倒茶水，一边如数家珍般跟我侃了起来，“去年，也是在这个时候，也是在这样一个没有月亮的晚上，马排长来我家，说是来跟新兵的家长聊聊天儿。可他一进村，我家那个老黑就扑了上去，叨住马排长的小腿不放。我喝退老黑，把马排长扶到屋里一看，呀，血流不止！我慌忙叫来村医生为他包扎了一下，还打了破伤风针。马排长一边笑着说‘不得事儿’，一边边先交了药钱——他可真罩，我把他的药钱几次塞到他口袋里，让村医记上我的账，可他多次拒绝，并不由分说地坚决把药钱塞到医生手里，你看这事儿闹的！马排长真是铁打的汉子，送走村医，又拖着一条受伤的腿，跟没事人儿一样，拉着他爹到东屋唠嗑去了。第二天，马排长硬是一瘸一拐地上山下坡，走村串户，把附近3个村子的5个新兵家庭都走访了。”

“同志，不瞒你说——”一旁的大伯也接上话茬，“俺们这穷村子，穷得连名字都没有，因为只有几十户，都管叫它‘小村’。这里自古就养狗多，而且狗比人还金贵，你要把他家的狗打了，他全家不找你拼命才怪。谁家的狗出意外死了，不光不能把狗肉吃掉，还要为狗做个小棺材，把狗郑重其事地埋起来哩。按说这都是老规矩、旧风俗，可那个马排长听说了这些风俗习惯后，可当回事儿了。那天被我家的狗咬伤后，他甭说把狗打一顿，就连一句生气、抱怨的话都没说。他还说‘我要打了你家的狗，就是不尊重你们的风俗，不尊敬主人’哩，你听听，人家这肚量，这才叫人民军队呀！”

“一年了，那个马排长不知还在不在部队。这次你回到部队，务必帮我打听打听他，要是能见到他，就说俺们全村人都想他……今年，俺们村摘掉贫困帽了，小青年们一听说当兵，都争着报名呢！可俺们越高兴，就越念着马排长的好。又一想，部队上哪个兵、哪个官不像马排长那样可敬可亲呢……”

夜深了，我躺在床上，怎么也睡不着。多好的老乡啊，你爱他一分，他敬你一丈。哪怕只得到滴水之恩，也铭刻在心中，并且时时刻刻想着来日涌泉相报。我作为子弟兵的一员，应该怎样回报人民的关爱和期待呢？

当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那个马排长就在我们部队、我们连……

国防纪事



胡杨绝唱（油画）

朱志斌作

新书速览

由著名军事文学作家张隼所著、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武汉往事》之《首义风云》《红色风暴》《抗日烽火》《红旗漫卷》一共4册，已同读者见面。这部从创作到出版历时7年的革命历史题材作品，以辛亥革命到新中国成立这段历史为脉络，状写了1座历史名城、2条大江、3个家族、40载恩怨情仇，读来荡气回肠，文化底蕴十足，重新给我们撩开了历史的天幕，让我们回望不曾走远的红云。

作为辛亥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圣地，武汉在中国革命的历史长河中有着茁壮而昂扬的历史文化品格。据可靠资料表明，从1921年到1949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斗争中牺牲的有名可查的同志就有370万，武汉占有不小的分量。《武汉往事》以汉口王府、武昌余府、汉阳赵府及其家族成员在特定历史时期的不同命运与恩怨情仇为故事情节，贯穿于全书的几个主人公余瑞祥、王俊林、余瑞华、赵璇滢等人，因为性格、信仰等各不相同，在重大历史关头，其分裂的人物性格表现为既是亲人又是对手，有时携手合作，但更多的时候是针锋相对，在血与火的战场上上演了一场场扣人心弦的血雨腥风，在情与理的罗网里编织了一段段催人泪下的儿女情长。

全书分4部曲，第一部《首义风云》以武昌起义前后为背景，从起义意外暴露了起事计划后，革命党人遭到清军围捕开始。危急时刻，新军某部队官余瑞祥绊住清军头目，致使起义爆发。余瑞祥的人物原型，就是辛亥革命的起义人物、后来担任临时总指挥的吴兆麟。

多看了一眼

■王培静

这是一家本市最大的水产销售公司。

武强从部队退伍后，来公司干保安已经两年了。他每天在公司门口值勤，除公司员工进门要出示证件外，外来人员都要登记，并与要找的部门或人员联系上后才能进入。进货和出货车辆都要查验手续，手续不齐全不完善不得放行。

公司员工男男女女有上百号人，进门时，有的春风荡漾，有的面无表情，有人点头示好，有人举手打招呼，有人连正眼都不看他一眼。

这天下班后很长时间了，武强总感觉心里有些慌乱，好像有什么事情要发生。

又等了许久，他终于迈步进入公司大楼。很仔细地转遍各个角落，连一个人影也没见到。走出大楼，他摇了摇头，笑自己多虑了。

走回宿舍的半路上，他突然又转回了身。

来到仓库区，一间一间地看门上锁了没有。转了快一个小时，当他到达冷冻区最后一个房间门口时，发现门是虚掩着的，没有上锁。

他的心被提到了嗓子眼儿，猛地推开门，里边冷冻库的门是关着的。他使劲把门拉开，心里不免有些紧张。里边的灯自动亮了，他看到了里

未曾走远的红云——读革命历史题材小说《武汉往事》

■柳江南

随后，余瑞祥被革命党人推举为临时总指挥，全面指挥起义的新军，兵分3路攻打湖广总督府。这时，同样是新军队官的王俊林听说世交余瑞祥参加了革命党，前来投奔，也参加了起义。王俊林的父亲王翔宇听说儿子已经是革命党人，便与弟弟王翔东一道，带着大侄儿王俊财倾其所有帮助革命党人，把家族的产业交给二侄儿王俊喜打理；赵嘉勋严禁儿子赵承彦、赵承博与革命党人有任何联系，自己却遭到革命党人的软禁；余昌泰则到处散布流言，攻击革命党人，不准大儿子余瑞光支持革命党人，与二儿子余瑞祥断绝父子关系，把以在校学生身份参加过起义的三儿子余瑞华困在家中，逼迫大儿子余瑞光给投靠革命党人的大儿媳赵璇滢写休书。赵璇滢便义无反顾地投身革命党，成为妇女队队长……中华民国成立后，袁世凯、黎元洪联手逼走了余瑞祥。赵璇滢从心里萌发了对余的爱意，主动遣散妇女队，四处寻找余，准备永远与余相依相伴。余瑞祥感觉到了昔日大嫂对自己的情义，故意躲避。王俊林投靠了袁世凯的部将，却得到重用。

第二部《红色风暴》写余瑞祥离开军队后，结交了很多穷苦朋友，更看透了政府的腐败。后来，听到袁世凯即将称帝的消息，他迅速联络旧部，准备再度起义，但被王俊林破坏了。王俊林虽说跟余瑞祥理念不同，但仍然重视与余瑞祥的交情，帮助赵璇滢找到了余瑞祥，使他们结为夫妇。余昌泰死后，王俊林把余瑞华送去保定军校读书。后来，在赵璇滢掩护下，余瑞祥前往广州，投奔南方军政府。之后不久，赵璇滢在丈夫余瑞祥的引导下加入共产党，成为武汉共产党地下工作的负责人。国共关系破裂，王俊林追随余瑞祥参加南昌起义，后又叛变革命，回到武汉，成为国

民党武汉卫戍司令。余瑞祥在南昌起义失败后去了鄂豫皖，为发展壮大鄂豫皖根据地立下汗马功劳。

第三部《抗日烽火》以抗日战争为背景，写余瑞祥在武汉建立八路军办事处，鼓励民众抗战，掀起了抗战高潮。王俊林再一次与余瑞祥走到一块儿，携手抗战。武汉陷落前，余府纱厂迁往大后方，王俊财因病不能离开，留了下来，赵府不愿意搬迁。武汉陷落后，赵府几乎全部被日寇杀光。赵承博只身逃出，自拉武装，专杀日寇，后来投入余瑞华手下。王俊林投靠日寇，犯下许许多多罪行。日寇威逼王俊财当维持会长，却遭到拒绝。王俊喜为了哥哥的名声，自己出面当了维持会长，背上汉奸恶名，与王俊林明争暗斗。后来，王俊林为了自保，不得不杀死了他。余瑞祥成为共产党要人。赵璇滢来到新四军第五师，历次率部与王俊林的伪军以及日寇作战，支援正面战场，并且劝导弟弟赵承博拉出武装，加入新四军。

第四部《红旗漫卷》写抗战结束后，王俊林再度成为国民党高级将领，率部攻打赵璇滢部。余瑞祥作为军调处的共产党高级代表来到武汉，与王俊林等人展开谈判，达成停战协议，并监督停战。中原突围后，赵璇滢奉命潜入武汉，在王俊财、余瑞光等人的帮助下，建立一张巨大的地下工作网络。国民党兵败如山倒之际，赵璇滢通过地下党人做工作，劝说王俊林起义。但是，王俊林受王晓燕监视，无法起义。余瑞华在金口宣布起义，封闭了国民党军退入湖南的道路。王俊林受到王晓燕胁迫，不得离开武汉。王俊林夫人余雅芳不愿意跟他一道逃亡，自杀身亡。武汉和平解放。

《武汉往事》正是通过深入浅出的细节、人物的刻画与描写，以及深层次

一瓣心香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当你读到这些优美豪放的诗句时，是不是有一种无可替代的愉悦和享受？读书，送给你的就是这种曼妙的风景和精神世界的满足。

人类一切优雅高尚的活动中，读书是门槛最低而投资回报最高的。我酷爱读书，始于儿时。那时，家里一本小本儿，都是我用省下的压岁钱、零花钱买来的。到了中学，就开始省吃省喝攒钱买小说。我当兵走的时候，十分认真地把一本本书包好，然后放进麻袋中。父亲怕书受潮，又担心老鼠啃咬，就用绳子捆住麻袋吊在房梁上。别人家的房梁上悬挂的都是腊肉咸鱼，我家吊的却是书本。父亲虽然不识字，对我的书却很用心，每年农历六月初六照例要把麻袋放下来，拿出去铺在凳子、椅子、木板上晒一晒。

晒书是南方的传统。据说在每年六月初六拿出来晒一晒，书就不会生虫子。那一天，在家门前放一排排长条凳，晒上一摆摆书，成为我们村子里独有的一道风景。

我刚入伍的时候，少有机会外出买书，也无自己的私密空间藏书，连队阅览室订阅的《解放军文艺》就成了我的精神支柱。每次都是如获至宝，反复品读。正是在精神食粮的滋润下，我开始学着写一些散文、诗歌、新闻故事报报刊投稿。可以说是良好的阅读习惯改变了我的命运，也给了我成长的机遇。不论在哪个工作岗位，我都坚持买书读书，并深刻体会着“读书之乐乐何如？绿满窗前草不除”的绝妙。读历史书可以看透世事风云变幻，读现代小说可以感知世间人情冷暖，读诗词可以抒发感慨展豪情壮志。不论遇到什么坎坷和艰难，不论面临什么矛盾和问题，只要拿起书，我都能平静坦然、淡若止水。

明代于谦有诗云：“金鞍玉勒寻芳客，未信我庐别有春。”一个称心如意的书房正是爱书者的梦想，也是读书人的奢望。回忆自己从军几十年，一麻袋一麻袋的书跟随我南下北上，从这个单位到那个单位，颠沛流离了许多，有的实在无处可放只好遗弃。我留在老家的那两麻袋书也没了。父亲的年纪越来越大，那吊在房梁上的书，他也弄不动了。2000年前后，父亲托人写信问我：“那两袋书还有用么？”那时，我刚刚提升为股长，正是最忙的时候，读书几乎成了奢望，对

的揭示，让我们看到了从辛亥革命到武汉解放近40年历史中，以3大家族为代表的武汉人民，在风云变幻的中国，意志坚定、斗志昂扬，同反动腐朽的封建军阀、国民党反动政府及强大的日本侵略者进行斗争。他们信念如钢，救亡图存，不屈不挠，坚持以民族和国家的命运为重，坚持抗争，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最终建立新的政权。在历史危急关头，在充满艰难险阻的环境中，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领导全中国人民，也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和人民时刻在一起，团结各界人民打败日本帝国主义，打败国民党反动派，建立新中国，真正让人民翻身当家做主。作品写的是武汉人，何尝不是全中国人？它完完全全是中国人民斗争的历史缩影。这应当是《武汉往事》的真正深层意义，也是其所坚持的历史观、价值观。

老子说“执古之道，以御今之有”。革命历史小说的创作，不是简单的重复历史，也不是违背规律的创造。作家既要忠于历史，又要提炼出历史“御今”的时代意义。从文学的本体而言，要求作家不要把历史的外衣简单地披在人物的身上，而是要把历史的血脉融入人物，最后造就有性格和血性的人物形象。张隼曾在军旅，这些年一直致力于中国革命史、中共党史真实的收集与研究，撰写创作了不少有影响、有分量的历史现实题材作品，得到社会和读者的认可、好评。他是一个有社会责任感的作家，是一个有民族情结的作家。他写《武汉往事》对时代和社会是很有意义的，为使青年人认识武汉在推动历史进程中的作用，他把历史通过事件和人物来写出别开生面的史诗气派，这是一般历史小说所不曾做到、也最难做到的。值此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无疑是一份厚重之礼。

书缘

■周道海

买书藏书的热情大减。于是我做了一件现在想来很愚蠢的事情，回信让父亲把那些书都买了。

2015年，我终于有了自己的小书房，但过去遗失的那些书再也回不来了，思之痛之、惜之叹之！

有了书房之后，读书之余，我开始追寻藏书之趣。尤其令我感动的是，叶嘉莹老前辈在看了我写的维和故事《我在西非》后，专门将她的著作《我的老师顾随先生》签赠给我，并在扉页题词“向守土卫国的军人致以敬意！”每每回想起老前辈的孜孜教诲，我依然心潮澎湃，充满敬仰，也使我对待读书藏书有了更加坚韧的追求！

读书藏书，重在传承。据说，犹太人有個习俗，当孩子出生时，母亲就会翻开《圣经》，滴上一点蜂蜜，让孩子去舔，这让孩子对书产生美好的第一印象：书是甜的。女儿上大学前，她让我讲讲大学生活应该怎么度过，我不假思索地告诉她：“在大学里，你要做的就是——多读书勤思考。”我想，这正是自己在读书藏书中的感悟。

藏书读书之趣如山上之色，水中之味，花中之光，女中之态，虽善说者不能下一语，唯会心者知之。我的书房虽小陋简少，不足称道，但闲来坐一坐、看一看，可使心安、使意足、使人静、使家睦！正如林语堂所说：生活所需的一切不贵豪华，贵简洁；不贵富丽，贵高雅；不贵昂贵，贵合适。

短笛新韵